

老爸当家

■叶嫚妹

老妈在广州待了两周，开始犯愁：“我的番薯还没有收呢。”

我们姐妹叽叽喳喳地表态：“我们周末回去收。”

“你们又不会。”

“我们会。”

争论几句，老爸开口了：“我去收，我会。”

老妈又开口：“还有姜，也没收。”

“知道了。”老爸没有多说，挂了视频。

第二天上午10点多，老爸就打了视频过来，问老妈：“哪一片姜是我们家的？”

老妈就告诉他，又叮嘱挖好的姜一定要放在院子里晒干再收起来。他答应了一声，就挂了。到了中午，我们就看到他晒在院子里的姜，又干净又整齐。我们齐声赞美，他只是笑笑，并不说话。

隔了一天，老爸又和二姑姑一起，把家里的番薯收了回来。我们看不见他们干活的样子，只能透过院子里的摄像头，看着装番薯的双轮车来来回回。他的行动力很强，第三天就将需要做淀粉的番薯榨成了渣，用大盆子装着过滤沉淀。此后几天，我早上打开摄像头，都能看到他在院子里给每一个盆子换水，然后将沉积成团的番薯淀粉捣碎，再重新装满水。等我周末回到家，盆子里的水已经没什么杂质了，番薯淀粉也变得细腻洁白。这都是老爸的功劳。

我想要帮忙换水，他不让，说很快就好，把我赶去做早餐。那天早上我做的是炒饭和鸡蛋汤，他罕见地多吃了一碗，笑着说：“这几天花的力气多，饭量都增大了。”

吃完早餐，我问老爸：“你前几天说地里的番薯还没有收完，我们去收番薯吧？”

老爸摇摇头：“今天不去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我很惊讶。

“那几块的番薯叶子比较嫩，我隔几天就采了给鸡吃，要是现在收了就东西喂鸡了。”

“那我们今天干什么？”

“不干什么。”老爸说着就出去了，看他的方向，是去上街打牌了。

劳逸结合，也挺好的。我一边愧疚自己在家干不了啥，一边感叹要是老妈也能张弛有度就好了。

我在家确实干不了什么，最多是跟着老爸一起去浇菜。那段时间太阳大，每天下午喂好鸡，他就出门去浇菜。我跟在后面，有时拿着一个袋子，装他摘好的菜；有时就蹲在菜园边上，看他拉着水管将一块块菜地轮番浇透，偶尔拍几张照片发到群里，让老妈不用担心她的菜，老爸把它们照顾得很好。太阳落山之后，天光尚亮，也不热了，我有一搭没一搭地和他说着话，看着眼前青翠欲滴的菜，觉得真好看。

过了几天，老爸发了一张照片，番薯淀粉已经过滤完毕，掰成小块晒在用布垫好的簸箕上了。几个大簸箕在楼顶摆得整整齐齐，里面是洁白细腻的淀粉，有几个小的簸箕，装着他刚打好的豆子。周末我回到家看到那些豆子，向老妈报告：“今年的豆子有点瞎呀，嗯，挺瞎的。”

老妈又愁上了。

老爸不管豆子瞎不瞎，每天早晨，他看着天气好，就把东西拿出来晒。他还叮嘱我要小心看着太阳，别让豆子淋了雨，还说晒完今天，淀粉就可以收起来了。我答应了。但那天下午，我看着灰暗的天，还是决定将手头的作业改完了再去收东西，结果还差几张，就听到有人

大喊“下雨了”。我飞奔上楼，豆子和淀粉已经被滴了几滴雨点。我忐忑地收好东西后，老爸也回来了，紧张地问我：“东西没淋雨吧？”

“淋了一点……”

“这样吗？”他转身下楼，我看着他的背影，觉得他有点失落，我也觉得心里空落落的，淀粉本来今天就可以收起来了呢……

又一个周末回到家，老爸告诉我：“下午去种菜吧。”

我摩拳擦掌：“好啊。”

到了出门时，老爸挑着一担鸡粪，让我拿着种子和一把小锄头就出发了。到了菜园我才发现，地已经提前翻好了。

“爸，你是什么时候把地翻好的？”我惊讶地问。

“中午。”

“怎么不等我回来一起干呢？”我看着眼前的土地，是之前种了姜的那几块，整整四大块，一个人翻多累啊。而且中午他为了等我回家，很晚才吃饭，都没有休息就又出来干活了。

他不说话，开始平整土地，然后按照村里人的建议，从菜园旁边的小溪里提了水，润湿泥土。我用小锄头挖坑，预备稍后栽种青菜。做完这一步，我们将其中的两畦用于播种蒜头，这个简单，只要将蒜头朝下按进土里就行了。老爸告诉我蒜头之间的距离，还不时指点我：“整齐一点，这样长出来才好看。”

我想起他堆放在屋脚摆放好的番薯，院子里摆放得整整齐齐的姜，还有楼顶排着队的簸箕，是的，老爸是喜欢整齐的，他喜欢将东西都收拾得整齐悦目。

我们种下蒜籽，老爸又在缝隙里撒下了两包香菜种子。然后，我负责施肥，老爸去大菜园里挖了麦菜秧，我们又开始种麦菜。种好了菜，我问他剩下的两块还没翻的地种什么，他说：“过几天我来种豌豆吧。”

“为什么不今天种呢？”

“今天的工作量够了。”

老爸说着，就往回走。

第二天，他早早地起来给菜地浇水，很晚才回来。我问他怎么那么晚，他说小溪里没水了，他要从几百米外的大菜园挑水过去浇。小溪断流几天，他也从大菜园里挑了好几天的水来灌溉土地。

我们夸他：“老爸用心种的菜，一定特别好吃。”

老妈也说：“我和你爸结婚四十多年，就今年冬天他最辛苦。”

老爸听了，依然是笑笑不说话。

但他会在视频里和我们描述青菜的长势，都活了，也长高了一点，还说他上山去捡了一担竹枝用来搭豌豆苗的架子。“有三寸长了，是要准备搭架子了。”他说说着说着还用手量了一下，又说，“可惜香菜一点都没长，蒜倒是都长齐了。”

“一点都没长吗？”

“是啊，一棵都没有。你妈之前去那家买的种子也是长不出菜的，说不定是种子的问题。”

“一定是种子的问题。”我也同意老爸的意见，又说，“我妈之前种的也还有，够吃就行了。”

“嗯，够吃就行了。”老爸点头，“等你妈回来，再问她怎么办吧。”

啊，老爸说得对，老妈快回来了。

老爸将家里照顾得很好，可是在这一刻，我们依然期待着，老妈快点回来。

人在草木间

■张彩霞

回来了……

姑丈们也泡药酒，过年聚会时看他们的酒柜全摆着一大罐一大罐的药酒。在客家人的心目中，这些用各种药材浸泡的药酒都是宝，可治百病。二舅也泡药酒，他一辈子从医，80多岁了仍脚步稳健，腰板硬朗。人们找他跌打打医中风。他认识更多的草药，还将遇到的稀有品种移植在家前后的山坡上。

多年前曾有一棵不知名的草长在我阳台的花基里，见它日日窜高，随风摇曳，姿态清新脱俗，颇有竹子风韵，拍了照问二舅， he说是“野脉”（家乡叫法），煮水喝可以消炎解毒防癌。此后除了观赏，还采来煮茶，有时煲汤炖汤也采几片叶子一起。

早几年在婺源的一条古街，看到一家店铺的横匾写着

杂草

■叶明镜

的发展，还催生出草饲料种植专业户和专营企业。巨菌草、稗草、苜蓿等杂草的身影也就大摇大摆地进入了农田，身价上涨百倍。

杂草成就了粮食，成就了中草药，成就了饲料，还成就了草的民俗文化。

端午节，民间有在门上挂艾草和菖蒲的习俗，用以驱鬼避邪、消除病痛，给今后带来平安、好运。艾草和菖蒲作为民俗文化载体所生成的文化意象更是让人大开眼界。这一发现，让艾草和菖蒲的药用价值、食用价值与文化价值叠加，从而成就了它们草中宝的美誉。

偶然想起那些与我有缘的杂草。从乡村到城市，从这座城市到另一座城市，一路走来都有杂草相伴。有些匆匆一瞥便无缘再见。有些则常常会面，直至它们终老。窗外山坡处的杂草更是朝夕相处，一代接着一代不离不弃。杂草千姿百态，青衣素颜，安静地生长，努力地繁衍。与我虽只是点头之交，但都给我留下了良好印象。这种好感源于杂草给予我的诸多好处。绿草如茵十分养眼，那些开花的杂草则是一种美景，赏心悦目。更何况还能从杂草中获得食物和药物。其实与草为邻，又有谁没从中得益？

我喜欢用“杂草丛生”一词，既形象，又贴切。一个“杂”字尽显草之品种之繁、数量之多。杂草遍布全球各地，我相信这世上之人没有一个与草是无缘的。不过，此缘也只是君子之交淡如水。如我，几十年一路走来，至少见过上百种杂草，但连草的名字也叫不上几个。我知道它们大多是有名字的，只能向植物学家请教了。不过，杂草也因为太多而掉了身价。“草民”“草芥”“草寇”……冠以一个“草”字已足以展示身份之卑微。所以，人们对杂草普遍漫不经心，它们人们看作一种可有可无的植物。但是，这些受人轻视的杂草生命力却出奇旺盛。它们不是一株一株单独地生长，而是“丛生”，长起来就是一大拨，扩张的速度惊人，且在生长的过程中不用人工照料，靠着自然界的阳光、雨露、肥料，自由自在，欣欣向荣，子孙满堂。杂草还有两大特点，一是斩草不除根，春风吹又生。杂草的根是一种具有再生能力的植物器官，只要有

了适宜的生态环境，它就会发芽，长出跟先辈一样的杂草。其次是种子神通广大。种子数量之多令人咋舌，在你每走一步脚下就可以有成百上千粒种子。它们都在等待重见天日的机会。且种子有休眠能力，休眠期短则一年、几年，长则上百年，甚至上千年。一旦休眠解除，种子就会生根、发芽，展开新一轮的生长过程。杂草之所以生生不息，是因为它们自身的能力，这是一种神力。

极少数杂草进化出一种蛮横、霸道的生命力，在生存竞争中不给对手任何的生存机会。所以，人们称之为害草，都上了中国排行榜或世界排行榜。

薇甘菊的危害力为世人所公认，在两个排行榜中均名列前十。原产于南美洲和中美洲，大约1919年在香港出现，1984年在我居住的深圳被发现。

薇甘菊的叶片呈心形，嫩绿顺眼。茎蔓细长，身段柔软。表面看是一种文静、柔弱的植物，很难与害草联系起来。但在现实生活中，它确实所向披靡，让竞争对手无还手之力。它的危害力不是靠自身的强大，而是依靠长期积累的生存智慧。薇甘菊擅长匍匐、攀缘、缠绕、覆盖，这是它以柔克刚的法宝。被附着的植物不管有多强壮，一旦被全覆盖，就失去光合作用，死路一条。薇甘菊还有一招，能释放出一种毒汁，抑制周边植物的生长。再加上强大的适应能力，所到之处一枝独秀，对生物的多样性所造成的伤害无法估量。所以，薇甘菊在深圳到处抢占生存空间，声名狼藉，受到清剿势在必行。

杂草益、害同源。水田里的稗草是害草，但它同时又是优质饲料，稗子还能食用或者酿酒。薇甘菊长在裸露的沙土缝隙中不失为一景，叶子入药能清除体内毒素，解毒功效显著；晒干的叶子泡水喝能保护眼睛，预防视力下降。可见，即便是害草，也并非乏善可陈，更何况它们还是地表植被的一部分。

杂草多情，常伴我们左右，让我们的世界增添了更多的色彩与温馨。至于害草的两面性，其实是一种生存策略，提醒人类趋利避害即可，大可不必赶尽杀绝，因为它们也有着无法替代的生存价值。

真面目

■陈俊年

三千尺瀑布
飞下满山雨雾
真面目被屏蔽了
流言转变成铁幕

与其人云亦云
不如亲历见证
沿索道求索
穿雨衣攀登

登上险峰
尽见横侧不同
风光果然无限
险峰真的好险

穿过仙人洞
更别有洞天
满壁苔藓皆学问
洞明几个字

鄱阳湖口有多宽
长江天际流多远
庐山面目真几许
云开日出蔚蔚然

不可或缺的高度与角度
唯有实践出真知
真面目是你自己

闻香之旅

■刘日旺

和平虽然是我的家乡，但由于小时候的活动范围很小，一直以来对它还不是很熟悉，好些地方都没去过。

开车太快，走路太慢，唯有骑行刚刚好——骑车游览家乡的想法很早就萌生过了。这次能成行的触发点是听一车友计划国庆到和平骑车，说那里骑车道路和生态环境很好……本来正愁假期去哪儿骑车好呢，听车友这么一说，心动不已。行动！

此次规划的第一天路线是和平的东北部环线，共串联了6个镇，路程达到107公里，累计爬升海拔达到1245米。

我们这次骑行历经国道、省道、县道、乡道，走马观花式走下来的感觉是，道路越好生活越好，但也有一些乡村家庭的别墅修建得特别豪华。每个镇的外貌差别并不大，每经过一个镇街的时候，都是看了牌匾字眼才确认到了某某镇。可以说这些地方很普通、很平凡，平凡到你走进一家餐馆吃饭，除了买单方式发生了改变，其他的一切，似乎都没有改变：陈设依旧、乡音依旧、菜谱依旧、食材依旧、味道依旧、人情依旧……我们父子俩吃完饭后准备出发，老板娘说骑这么远很辛苦的，水壶有没有水？在店里装满水再上路……所有的一切都是那么的平凡，可是这些平凡却给我一种莫名的安全感。看到这些东西以及人们生活的样子，我感觉到被治愈到。

这一路下来也不是平淡如水。从县城出发，走8公里，到达阳明镇上棉村的时候，忽然之间被迎面而来的桂花香给吸引了，原来不远处就有几棵桂花树，开得最为繁盛的是一户人家门前的一棵高约三米半的桂花树。走近一看，我的天啊！满树满树的都是花啊！不仅花多还很健美，而且味道也很浓郁。我忍不住拿出手机各种角度拍拍拍，当即分享给朋友并赞叹在和平刷新了我对桂花的认知。本以为此行有此美好相遇就很满足了，谁知道往后的骑行道路，只要有人家的地方几乎都能闻到桂花香，看到桂花树，而且桂花树一棵比一棵大……

假如要给此行取个名字，我想称之为“闻香之旅”。一路骑行一路香。桂花香，真香。小葱拌豆腐，真香。乡音乡情，真香。